中共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组织部  
2025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一）

一、项目名称

新平县村级组织换届工作经费。

二、立项依据

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有关规定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党的基层组织设立的委员会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2025年做好全县村（社区）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组织部。

四、项目基本概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牢固树立和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把“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有机结合起来，统筹谋划，精心组织，有序推进，努力选出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群众公认的新一届村（社区）“两委”班子，为我县干在实处、走在全省前列，在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保障。

五、项目实施内容

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按照先组织村（社区）党组织换届选举，再组织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的顺序进行。换届选举从2025年年底筹备前期工作，2026年年初正式开始，3月底前全部结束。

1.切实加强党的领导。换届选举每个环节都要体现和落实党的领导，强化乡镇（街道）党（工）委指导和把关责任，发挥村（社区）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牢牢掌握换届选举工作主动权。

2.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进一步明确候选人资格条件，从源头上严格审查把关，选优配强村（社区）“两委”班子。

3.积极稳妥推进基层民主。充分发扬民主，引导党员群众积极参加，完善选举办法，规范操作程序，确保选举合法合规、公平公正、规范有序。

4.严明换届纪律。强化正风肃纪，加大对拉票贿选、干扰破坏选举等违纪违法行为查处打击力度，维护正常选举秩序，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

5.强化工作统筹。优化工作流程，精简工作环节，统筹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村（居）民代表、村（居）民小组长推选，以及共青团、妇代会等基层组织换届选举，确保换届圆满完成。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5年新平县村级组织换届工作经费安排1,751,800.00元，主要用于换届领导小组办公室运转经费，省、市调研指导保障费和县级专班工作经费，村（社区）补助经费等村级组织换届前期筹备工作。

七、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于2025年9月开展，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县级工作专班，并召开动员大会和培训会议，征订学习用书及文件资料编印，指导124个村（社区）换届工作。

八、项目实施成效

按期圆满完成我县村级组织换届工作，整个换届工作组织有力、责任到位、制度健全、措施有力，呈现社会稳定、人心稳定、精神振奋的良好局面。通过换届选举，绘出思路清措施实的好蓝图，选出忠诚干净担当的好干部，配出结构优功能强的好班子，换出心齐气顺劲足的好面貌，为我县实施“生态立县、产业强县、开放活县、科教文化兴县”发展战略，闯出一条跨越式发展路子，努力建设美丽和谐幸福新平，确保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中共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组织部  
2025年部门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二）

一、项目名称

新平县委组织部党建工作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玉溪市基层党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玉办通〔2024〕19号）及中共新平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新平县基层党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办通〔2024〕9号）文件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组织工作和组织部长会议部署，紧扣省委“3815”发展战略，市委壮大“三大经济”、推动“四个突破”重要任务，县委十三届八次全会确定的各项目标，聚焦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严密党的组织体系、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提升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等“五抓五促”工作质效，持续抓基层强基础固根本，着力抓重点破难点出亮点，推进各领域党建守正创新、提质增效，为全面推进新平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组织部。

四、项目基本概况

深入实施基层党建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基层党建“四级联创”，巩固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创建成果，常态化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建强党组织书记队伍、抓实发展党员“五支队伍”建设，对发展党员工作实行月调度，实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组织覆盖攻坚行动，规范组织关系转接和不合格党员处置工作，构建“如身使臂、如臂使指”的严密组织体系。建立专兼职网格责任人队伍，完善机制措施，完成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建设，提高现代化治理水平。深化“红色物业”提升小区治理水平，探索城乡社区合伙人机制，推动群团和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常态化开展“亮晒比拼”，以“擂台比武”、现场推进会、季度交叉检查、党建联盟等载体方式，坚持抓典型、作示范，大力培育选树各领域示范点。深化实施模范机关提升履职水平行动、“两新”组织党建覆盖提升行动、中小学校党建示范引领行动、公立医院党建提质增效行动和国有企业强基领航行动，把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基层党建工作

1.加强领导。各乡镇党委和各部门党组织对本单位、本部门基层党建工作负总责，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具体负责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其他班子成员根据分工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基层党建工作。各基层党委要建立健全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形成由党委统一领导，有关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

2.定期研究。基层党委和各级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要做到每半年召开一次党委会议和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听取基层党建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基层党建工作重要问题。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要协调各方力量，细化分解工作任务，落实党委工作部署，督促完成基层党建工作各项任务。

3.深入研究。基层党委应结合基层党建工作实际，每年确定一至两个重点课题，由有关领导牵头，组织力量进行调查研究。领导班子成员要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掌握第一手资料，总结推广经验，研究解决问题。

4.建立联系点。基层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要结合各自分工，建立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特别要注意在党组织力量比较薄弱、开展党的工作比较困难的地方和单位建立联系点。每位班子成员每年到联系点检查指导工作不少于2次，努力把联系点建成示范点，以点带面，推动工作。

5.开展活动。基层党委要根据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五好五带头”的总体目标要求，深入开展“三级联创”和“创先争优”活动，加强领导和指导，实行分类指导，创新工作载体，做到“一年一考核，两年一评比”，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

6.搞好宣传。把宣传党的先进性及先进性建设作为一项长期任务，通过继续办好新闻媒体各类专栏等多种形式，深入宣传党的光辉历史和新形势下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及时推广、介绍基层党委抓党建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在全县形成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浓厚氛围。

7.强化督查。采取督查、巡回检查、随机抽样检查等方式，每年对所属基层党建工作进行一至二次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要加强对中央4个长效机制文件、省18项基层党建制度、县12个长效机制文件的落实情况，以及各个领域党建工作情况进行深入细致的督促检查。

8.做好党内统计工作。根据市委组织部统一安排部署，每年组织全县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县委直属各党工委对党组织和党员情况进行党内统计、集中会审，按要求由专人统计汇总全县数据、报表等材料报送市委组织部并参加全市集中会审。统计内容涵盖党员队伍情况、发展党员情况、党内表彰及处分情况、申请入党情况、党组织情况等方面。要求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县委直属各党工委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安排专人负责，精心组织实施，及时做好数据更新维护，严格按照统计指标口径开展数据采集，加强审核汇总把关，确保全县党内统计工作规范开展。

（二）村（社区）小组干部购买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工作

村（社区）小组干部作为农村基层组织的中坚力量，直接关系到农村建设和社会稳定，为加大对村组干部关心关怀，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推动乡村振兴实现良好开局，新平县委组织部创新举措，按照《中共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组织部村组干部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合同书》，由县财政出资，为全县124个村（社区）、1,490个村民小组的3,662名小组干部购买《团体意外伤害保险》，根据被保人的年龄分两种方案进行承保。保险的保障范围为意外身故、残疾，意外医疗费用补偿（免赔0.00元，给付比例100.00%，每次急、门诊限额500.00元），意外住院津贴（免赔0天，每次最高60天，累计180天）。

（三）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

1.夯实农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行政村（社区）活动场所光纤宽带、免费WIFI全覆盖，完成全县145个站点远程教育宽带专线提速，按照规程定期维护保养设备，确保安全、可靠、有效运行的要求，完成党员远程教育综合服务平台的日常管理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转维护。

2.开展“万名党组织书记大轮训”“万名党员进党校”、基层党务工作者等党员教育培训，着力提升党员理论水平和综合素质，有效促进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加强市县两级党员教育资源库建设，建立专题课件制播、上报和督查制度，探索制作微视频、微电影、微党课等课件栏目”的要求，制作一批政治性、思想性、艺术性、教育性强的精品党员教育培训视频，2024年拍摄不少于1部本土题材的党员远程教育课件。

4.完成基层党员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在每个乡镇（街道）党校配套建设1个实训基地+X个课程（不少于3个）+N个实训点，更好实践“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为全面提升广大党员服务推动乡村振兴、基层治理、强边固防的能力水平提供坚强的阵地保障。

（四）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春节、七一慰问工作

1.春节慰问

慰问对象：困难党员、党员下岗职工、新中国成立前期入党党员19名；

慰问方式：以召开座谈会或登门走访慰问的形式进行慰问。

2.七一慰问

慰问对象：困难党员、优秀党员19名；

慰问方式：以召开座谈会或登门走访慰问的形式进行慰问。

（五）机关党支部及离退休党支部工作

开展一次到红色教育基地研学或开展清河行动，支付租车费、餐费。开展一次观看红色电影活动，支付电影票。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讲党课活动，由县委组织部副科以上领导干部讲授党课。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党员大会，传达贯彻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每年召开一次党员教育培训，进行相关业务和知识的教育培训。每年根据新的政治理论学习需要购买党员学习资料。

（六）党建引领“红色物业”“红旗小区”创建工作

1.建立健全条块结合齐抓共管机制

构建“县—街道—社区—小区党支部”四级联动管理体系。明确各级职能职责，层层落实责任。

（1）县委组织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同牵头抓好党建引领“红色物业”相关工作谋划和督导落实，及时调度“红色物业”工作情况，分析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对小区党支部书记人选进行审核把关，对考核结果进行运用。试点开展县直单位党组织、领导干部联系帮扶小区党支部制度，下派党建指导员对小区党支部进行工作指导。

（2）街道党工委负责具体抓紧抓实辖区内党建引领“红色物业”工作，选优配强小区党支部书记，指导小区党支部制定工作机制、责任清单，定期与小区党支部书记谈心谈话；定期组织召开小区党支部书记业务培训、座谈会；对小区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履职情况进行分析研判，提出调整建议。

（3）社区党总支负责辖区内小区党支部的具体管理和指导开展工作，指导督促小区党支部、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落实工作职责和三方议事制度，提出小区党支部书记及支部委员考核评分建议。将小区纳入网格治理，合理设置网格员。组织开展在职党员“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参与小区治理。

（4）小区党支部发挥在小区治理中的“主心骨”作用，领导并与业主委员会一道做好小区社情民意收集和办理，及时解决小区业主反映的合理问题和诉求，探索小区自治路子；管理小区党员，组建党员服务队，对小区党员进行考核评分；策划、组织开展活动；协调、监督物业服务企业工作，形成小区治理合力。

涉及小区改造、物业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维修资金使用等重要问题，由小区党支部根据多数党员群众的意见，召开支部党员大会进行讨论并提出意见，由小区党支部牵头、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及小区居民共同商议决定。

2.实施小区在职党员双积分制度

探索实施在职党员双积分制度，即在职党员年度积分由“单位党支部积分+小区党支部积分”构成，并各占50.00%分值。单位支部工作党员积分制度不变，仅作权重调整，小区党支部根据各小区具体实际，研究制定党员积分明细，经小区党员大会通过并在小区中推行实施。小区在职党员要认真了解小区需求，发挥个人特长及服务方向，积极参与小区服务活动。

3.小区党支部有关要求

（1）建立“正负面清单”，支部委员会成员应“有公心、有能力、有威望、有热情”。凡存在道德品行恶劣，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法搭建，涉黑涉恶，恶意欠缴物业费或专项维修资金等影响较差的，不得作为人选。

（2）明确党支部在小区各类组织和工作中的领导核心地位，强化小区党支部的议事权、监督权和评议权，相关职能部门分类举办“小区党支部书记、小区业主委员、党员楼栋长”业务培训班，提高履职能力。

（3）落实小区党支部党建工作述职制度，每年年底小区党支部书记要对全年工作进行梳理并向社区党总支进行述职，社区党总支向街道党工委述职，街道党工委向县委述职。

（七）“社区合伙人”工作

2025年拟支持10个合伙人申报项目，撬动社会资金资源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一批“小微”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进一步提升了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

（八）党建服务中心服务党员群众工作

1.优化服务中心功能布局。党群服务中心应构建“基本功能区+拓展功能区”，基本功能区主要设置“党员组织生活馆”“新时代学习所”“党建书屋”“群团之家”“志愿服务站”“社会组织服务区”“便民服务区”等7类功能区。

2.建立区域化党建联席会议制度。以定期会商、日常联络、项目推进、基层联动等机制促进城市基层党建资源整合，开列社会共治的需求、资源、项目“三张清单”，通过“征集需求—形成议题—讨论协商—确定项目”四道程序，形成群众需求清单、单位资源清单、服务项目清单，打破体制、条块、地域局限，实施资源“众筹”、抱团合作、联动服务，推动各级各类党组织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深程度互融共通。整合党建、民政、教育、文化、卫生计生、群团组织、非公企业、社会组织以及“两代表一委员”、党员志愿者等各种服务资源，根据不同的社区特点和不同的服务人群，在提供标准化综合性服务的基础上，实现帮助居民群众解决实际困难问题从“单打独斗”到“集团作战”转变。

3.开展丰富多彩的服务活动。各级党群服务中心发挥组织指导、指挥协调的作用，运用“大数据”方式建设联盟沟通和引导机制，各级各类党群服务中心实行互联互动，党员、群众可到任何一个就近的党群服务中心参加活动。党群服务中心所有设施面向党员和群众免费开放。落实党组织班子成员轮班值守首问负责、错时服务等制度。合理确定开放和服务时间，非上班时间和周末、节假日适时开放。开展外出党员轮值制度和流动党员管理工作。

（1）开展“辞旧年，接万福”活动：在春节来临之际，联合新平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在县党群服务中心、小区现场书写、展示并免费赠送春联，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进一步增进邻里和谐。

（2）“七一”建党节系列活动：组织并联动各级党群服务中心开展丰富多彩的七一建党活动。

（3）暑假、寒假返乡大学生实践活动：在寒暑假之际，统筹全县各级党群服务中心人才需求，发布招募在校大学生志愿者到党群服务中心开展社会实践信息，组织大学生志愿者开展好活动，充分发挥党群服务中心联系服务群众的作用，为大学生们搭起社会实践的舞台。

（4）“多站融入”党群服务中心活动：围绕“多站融入”多部门合作开展志愿服务、培训、消防演练、就业服务、健康服务、人才交流、社会组织孵化等服务。

（5）商圈“红色驿站”服务活动：围绕“三新”组织开展商圈服务，搭建交流平台，促进商圈发展。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5年新平县委组织部党建工作经费共安排资金1,227,700.00元，主要用于基层党建、党内统计、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红色物业”“红旗小区”创建、党群服务中心服务党员群众、“初心合伙人”项目补助及购买小组干部保险等工作经费支出。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基层党建工作

1.2025年1月至12月进行基层党建工作调研，扶持村集体经济工作调研，抓基层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调研，村级组织“大岗位”制工作调研，发展党员工作调研，基层党建考核调研，基层党建检查工作、违规发展党员排查工作、基层党建工作会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等工作。

2.11至12月进行党建工作述职和考核，7月、12月分别进行党内统计工作。

（二）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春节、七一慰问工作

1.2025年1月25日前开展困难党员、党员下岗职工、新中国成立前期入党党员春节慰问工作；

2.2025年7月1日前开展困难党员、优秀党员七一慰问工作。

（三）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

1.2025年1至12月保障远程教育宽带专线、综合服务平台、现代远程教育和基层服务型党组织综合平台设备运行服务畅通；

2.2025年4月举办1期“万名党员进党校”县级示范培训班；

3.2025年6月举办1期基层党务工作者专题培训班；

4.2025年7月举办1期“万名党组织书记大轮训”培训班；

5.2025年8月拍摄2部党员教育片；

6.2025年1月至12月完成基层党员教育实训基地建设。

（四）机关党支部工作

2025年1至12月开展党总支活动。

（五）党建引领“红色物业”“红旗小区”创建工作

2025年1月至12月评选县级“红旗小区”，深化党建引领“红色物业”工作。

2025年1月至12月开展“初心合伙人”社区合伙人工作。

（六）党群服务中心服务党员群众工作

1.2025年春节前夕，“辞旧年，接万福”送春联活动；

2.2025年7月，开展“七一”建党节活动；

3.2025年1至12月，暑假、寒假返乡大学生实践活动；

4.2025年1至12月，“多站融入”党群服务中心活动；

5.2025年1至12月，开展商圈“红色驿站”服务活动；

6.2025年6月、12月，开展党群服务中心干部能力提升培训、会议、星级党群服务中心评审、党群好项目评审。

八、项目实施成效

（一）通过开展基层党建工作，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提升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加强党组织在各领域的领导核心作用，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坚决贯彻执行，推进新时代基层党建高质量创新发展。

（二）通过购买村组干部团体意外伤害保险，解决村组干部的后顾之忧，充分调动他们冲在一线、攻坚克难的积极性，切实保障村干部人身权益。

（三）通过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项目的实施，党员队伍综合素质得到提升，方便基层群众办事；提升广大党员和站点管理员综合素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四）通过党建引领“红色物业”“红旗小区”创建工作项目的实施，按照市委“1123456”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部署，坚持系统化整体性分步骤推进，促进城市基层治理全域提升，一是能做到工作组织有保障，实现党的组织有效覆盖。二是能做到治理机制有活力。能有效调动居民参与自治的主动性。自觉融入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格局，与结对共建驻地单位实现良性互动，共驻共建。实现民意表达通畅。三是小区治理有成效。能做到小区矛盾纠纷处理有效，小区治理成效明显。小区环境干净卫生、邻里和谐、治安较好。

（五）通过推广“初心合伙人”“社区合伙人”工作，撬动社会资金资源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有效解决一批“小微”民生问题，进一步提升了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

（六）通过党群服务中心服务党员群众工作项目的实施，坚持系统化整体性分步骤推进，促进全域提升，充分发挥街道社区党组织领导作用，有机联结单位、行业及各领域党组织，努力构建区域统筹、条块协同、上下联动、共建共享的城市基层党建工作格局。在前期示范建设的基础上，推动其它乡镇各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逐步形成区域统筹、多方面联动、各领域融合的城市基层党建格局，确保建设完成一批布局合理、设施完备的党组织活动和服务集群。加强外出党员轮值制度和流动党员服务管理。不断提升全县城市基层党建整体水平。